

证券代码：430570

证券简称：蓝星科技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武汉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6年2月5日；

原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变更后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自2026年2月5日起，武汉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变更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原主办券商西部证券自担任主办券商以来，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持续督导期间的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并经与西部证券充分沟通及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公司已与西部证券签署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与天风证券签署了持续督导协议。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有关议案已经于2025年12月1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6年1月2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于2026年1月23日与原主办券商西部证券签署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于2026年1月20

日与天风证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前述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自 2026 年 2 月 5 日起，由天风证券担任公司的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行为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风险和影响。

武汉蓝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2 月 9 日